

2024 年 9 月 6 日

親愛的股東您好：

富達基金（「本基金」）截止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年度之年度報告和帳目與股東年度大會

連同本基金董事會（「**董事會**」）之本說明函，請查看隨附的下列文件：

- 本基金股東年度大會（「**股東年度大會**」）之召集通知，其中詳述將於 2024 年 10 月 3 日提呈股東核准之事項
- 供您記錄您針對在本屆股東年度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事項的投票之委託書
- 詳述於股東年度大會上推選/重新推選董事的履歷之附錄

截止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年度之年度報告和帳目

根據 2010 年 12 月 17 日宣佈之盧森堡法律的規定，股東可於富達網站 <https://www.fidelity.lu/funds/legal-documents> 下載截止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年度之經查核之年度報告和帳目。

股東得聯絡本基金的註冊辦事處或富達客服專員免費索取經查核之年度報告和帳目的印刷本。

股東年度大會

股東年度大會謹訂於 2024 年 10 月 3 日（星期四）在本基金註冊辦事處舉行。股東年度大會將於當地時間正午開始。敬請行使表決權並於 2024 年 10 月 1 日正午十二點（盧森堡時間）前提交委託書，即便您擬親自出席股東年度大會。

額外資訊

針對於股東年度大會上提呈您審議之議案，為幫助您做決定，請查看下方有關各項議案的額外資訊。

所有提呈股東核准之議案皆屬普通事項，將以委託書或親自投票所獲得的簡單多數決通過。

第1項及第2項涉及截止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載之董事會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之列報。無需經決議。

第3至8項（詳情如下）需經股東核准，敬請全體股東對此等事項行使投票權。為了表明您對每項決議案之准駁或其他意見，請您在隨附的委託書上說明您希望如何對每項決議案進行表決，抑或選擇由主席自行決定表決。請填妥委託書，簽署並註明日期，然後透過郵寄、電子郵件

（發送至以下地址：LUXTAOversight@fil.com）或可為該委託書提供佐證的其他電子方式擲回。

第9項指可能提呈股東年度大會的任何其他事務。您無需就委託書上的這一項進行投票。

提呈股東核准之事項

第3項： 核准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會計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盧森堡公司法規定年度財務報表須在股東年度大會上提呈股東核准。年度財務報表已由本基金董事會審議並建議您核准。

第4項： 解除董事會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工作職責履行責任

在年度財務報表通過後，股東年度大會還應專門投票表決是否准予解除董事會責任。只有當年度帳目中不存在隱瞞本基金真實情況之遺漏或虛假資訊時，該責任之解除方才有效。

第5項： 重新推選下列董事，任期直至將於2025年舉行的下一屆股東年度大會。

根據本基金章程，所有現任董事都將在股東年度大會上卸任。下列董事膺選連任：

- i. Jeffrey Lagarce先生（董事長）
- ii. Anouk Agnes女士
- iii. Yousef Al-Awadi博士
- iv. Romain Boscher先生
- v. Didier Cherpitel先生
- vi. Carine Feipel女士
- vii. Anne Richards女士
- viii. Jon Skillman先生
- ix. FIL (Luxembourg) S.A.

本函附錄中載有上述每位董事的簡短履歷，以供參考。據董事會所知，在本屆股東年度大會上膺選連任的9名董事中，有7名非執行董事（其中3名為獨立董事）和2名執行董事。

董事會的組成定期接受檢討，確定其具備多元化的專業知識、技能和背景。

第6項： 核准支付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董事費用

如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每名董事可獲得年費50,000歐元；董事長可獲得年費100,000歐元。出席每次會議可另獲得出席費5,000歐元。

經計入已放棄支領費用之董事（誠如年度報告和帳目所詳述者），董事就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所提供服務所得之總費用為360,246美元。

費用水準定期接受檢討，最近一次檢討是在2020年7月。我們相信費用水準與董事的經驗和專業水準相符。

第7項： 重新推選Deloitte Audit S.à r.l.為本基金之查核會計師（查核會計師亦同意），任期直至將於2025年舉行的下一屆股東年度大會。
法定查核會計師之委任須由股東聽取董事會的建議後予以核准。

提請您注意本委任所適用的 Institut des Réviseurs d'Entreprises（「IRE」）之通用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的法文、英文或德文版載於 IRE 網站（www.IRE.lu 標題為「Modèles des“conditions générales d'exécution des missions des réviseurs d'entreprises”」的頁面）。

第8項： 核准支付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股利及宣佈截止至2025年4月30日會計年度之股利。
該決議案旨在核准支付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股利，並准許董事會宣佈下一會計年度之股利，後者將在下一屆股東年度大會上請求核准。

如您就股東年度大會、年度財務報表或對本基金投資之任何方面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您通常往來之獨立財務顧問或富達國際。

此致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read 'Nishith Gandhi'.

Nishith Gandhi
FIL (Luxembourg) S.A. 之常駐代表
富達基金，法人董事 謹啟

附錄

董事履歷

Jeffrey P. Lagarce（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美國；Lagarce 先生在機構投資業務方面擁有逾 30 年經驗，其中包括在富達擔任高級管理職位 15 年，並在 OppenheimerFunds 的子公司 OFI Institutional Asset Management 擔任總裁四年。他還曾在美國作為管理受託人列席 Fidelity Equity and High Yield Funds 董事會。

Anouk Agnes（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森堡；包括若干家投資基金和管理公司在內的多家盧森堡公司的董事；她還出任盧森堡 SOS Children's Villages International（SOS兒童村國際）主席。她曾擔任盧森堡首相的經濟顧問三年，於2022年卸任。她曾擔任盧森堡基金行業協會（「ALFI」）的副會長兼業務拓展及傳媒總監，在此之前，她是盧森堡財政部長關於促進和發展盧森堡金融中心地位的顧問。

Yousef A. Al-Awadi博士，K.B.E.（非執行董事）

科威特；YAA Consultancy董事長兼執行長，科威特海灣銀行(Gulf Bank)前執行長，Kuwait Investment Office倫敦總裁兼執行長，以及ABC Bahrain銀行董事。歷任科威特和國際上許多公私部門的董事。

Romain Boscher（非執行董事）

法國；於2018年4月加入Fidelity International擔任全球投資長一職。在此職位上，他負責監督富達的股權業務，並與經銷合作夥伴密切合作，使富達的投資能力能夠滿足客戶的需求。他於2022年4月1日辭去在富達的行政職務。他目前與富達合作的重點是在盧森堡和英國的多個董事會出任非執行董事。在加入富達之前，他曾擔任Amundi Asset Management的股權業務負責人。在此之前，他曾擔任Groupama Asset Management的投資長/副執行長。

Didier Cherpitel（非執行董事）

瑞士；現任Swiss Philanthropy Foundation理事，曾任Association François-Xavier Bagnoud財務長、Fondation Mérieux理事兼財務長；J.P. Morgan法國公司前董事長、紅十字會與日內瓦紅新月會國際聯合會之前執行長及Atos Origin前董事長。無國界管理人組織(Managers Without Borders)的創辦人兼理事長。

Carine Feipel（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森堡；在盧森堡及紐約 Arendt & Medernach 事務所服務 20 年，擔任合夥人職務，該所在商事法律事務所中名列前茅。她現為多家公司的非常務董事，包括 Banque de Luxembourg、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Funds、AIG Europe 及其他多家金融業公司。她是歐洲工商管理學院 (INSEAD)和盧森堡公司董事會(ILA)的認可董事。她於 2019 年至 2023 年擔任 ILA 主席。

Anne Richards（主席/執行董事）

英國；Anne 於 2018 年 12 月加入富達國際擔任執行長，並於 2019 年 9 月獲委任為 FIL Limited 董事。Anne 在金融領域擁有三十年經驗，曾以分析師，投資組合經理和資訊長身份就職於多家全球知名公司，包括 JP Morgan、Merrill Lynch Investment Managers、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和 M&G Investments。她於 2024 年 3 月辭去在富達的管理職務。

Anne 是一名特許工程師，最初在歐洲核子研究組織(CERN)任研究員。她是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從業人員小組的前主席，並於 2020 年 12 月獲委任為國際金融研究所（IIF）的董事會成員。

Anne 於 2022 年 6 月獲任命為 TheCityUK 主席。她於 2021 年 6 月獲授爵級司令勳章(DBE)，以表彰其對金融服務、婦女、教育和科學事務作出的貢獻。Anne 持有歐洲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愛丁堡大學榮譽學士學位。她是愛丁堡皇家學會的會員，並擁有愛丁堡大學和赫瑞瓦特大學的榮譽學位。

Jon Skillman（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森堡；高級顧問。歷任全球企業投資與股票計畫服務處常務董事、主管以及富達歐洲大陸常務董事。他於 1994 年加入富達，擔任富達管理與研究部規畫總監。在 2012 年獲委任為歐洲大陸常務董事之前，他曾在富達投資波士頓公司擔任富達股票計畫服務處總裁。

FIL (Luxembourg) S.A.

1988 年 10 月 14 日在盧森堡註冊成立，公司名稱為 Fidelity International Service (Luxembourg) S.A.，R.C.S.編號為 B 29 112，註冊辦事處地址為：2a, Rue Albert Borschette, BP 2174, L-1021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該公司擔任本基金的經銷商、總經銷商 FIL Distributors 之代理人。FIL (Luxembourg) S.A.由 Corporate Enablers & Europe 財務長 Nishith Gandhi 作為代表。於獲委任為財務長之前，他曾於富達歷任多項與財務、運營及產品相關的高級職務，包括資產管理運營處(Asset Management Operations)主管，負責富達零售基金系列的所有投資和基金運營服務事務。

富達基金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2a rue Albert Borschette
L-1246 Luxembourg
R.C.S B 34036

即將於2024年10月3日舉行的股東年度大會之通知

謹通告 富達基金（「本基金」）謹訂於2024年10月3日（星期四）正午十二點（盧森堡時間）在本基金註冊辦事處舉行股東年度大會。特邀股東參加股東年度大會，以審議以下議程並進行表決：

- 第1項** 提呈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董事會報告。
- 第2項** 提呈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會計師查核報告。
- 第3項** 核准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會計年度的資產淨值表，及營運和淨資產變動表。
- 第4項** 解除董事會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工作職責履行責任
- 第5項** 重新推選九（9）名董事，具體而言推選/重新推選下列董事，任期直至將於2025年舉行的下一屆股東年度大會：
- i. Jeffrey Lagarce先生
 - ii. Anouk Agnes女士
 - iii. Yousef Al-Awadi博士
 - iv. Romain Boscher先生
 - v. Didier Cherpitel先生
 - vi. Carine Feipel女士
 - vii. Anne Richards女士
 - viii. Jon Skillman先生
 - ix. FIL (Luxembourg) S.A.（作為法人董事）；
- 第6項** 核准支付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董事費用。
- 第7項** 重新推選Deloitte Audit S.á r.l.為本基金之查核會計師（查核會計師亦同意），任期直至將於2025年舉行的下一屆股東年度大會。
- 第8項** 核准支付截止至2024年4月30日年度之股利及宣佈截止至2025年4月30日會計年度之股利。
- 第9項** 審議可適當提呈大會之該等其他事項。

除本基金章程所定合計持有本基金百分之三(3%)以上流通在外股份，或美籍人士持有本基金股份之相關限制外，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股東受邀透過所附委託書進行表決。

舉行股東年度大會沒有法定人數要求，除另有說明外，決議案將以簡單多數決通過。投票表決不得計入股東未參與表決抑或已棄權或已退回空白或無效投票的股票所附投票。本基金的每一股股份在大會上有一票表決權，無論該股份價值為何。

2024年7月30日

經董事會授權



股東年度大會委託書

本人／我們

名稱

地址

客戶帳號：

係富達基金的股份登記持有人，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2a rue Albert Borschette, B.P. L-1246 Luxembourg，現委任股東年度大會主席為本人／我們的代理人，代表本人／我們出席於 2024 年 10 月 3 日盧森堡時間正午十二點舉行的富達基金股東年度大會（「股東年度大會」）或任何續會。請於下文適當方框內畫上「X」號，表明您對股東年度大會通知內所載決議案之投票意願。

		贊成	反對	棄權
第 3 項	核准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會計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	☐	☐
第 4 項	解除董事會截止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年度之工作職責履行責任	☐	☐	☐
第 5 項	重新推選九（9）名董事，具體而言推選／重新推選下列董事，任期直至將於 2025 年舉行的下一屆股東年度大會。			
	i. Jeffrey Lagarce 先生	☐	☐	☐
	ii. Anouk Agnes 女士	☐	☐	☐
	iii. Yousef Al-Awadi 博士	☐	☐	☐
	iv. Romain Boscher 先生	☐	☐	☐
	v. Didier Cherpitel 先生	☐	☐	☐
	vi. Carine Feipel 女士	☐	☐	☐
	vii. Anne Richards 女士	☐	☐	☐
	viii. Jon Skillman 先生	☐	☐	☐
	ix. FIL (Luxembourg) S.A.	☐	☐	☐
第 6 項	核准支付截止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年度之董事費用	☐	☐	☐
第 7 項	重新推選 Deloitte Audit S.à r.l. 為本基金之查核會計師（查核會計師亦同意），任期直至將於 2025 年舉行的下一屆股東年度大會。	☐	☐	☐
第 8 項	核准支付截止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年度之股利及宣佈截止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會計年度之股利。	☐	☐	☐

本委託書進一步授權該代表就議程第 9 項決議案投票。如帳戶持有人是未成年人，則本委託書須由其法定代理人簽署。如帳戶持有人是一家公司，則本委託書須由其法定代理人或委託授權簽署人簽署。

簽名：

日

D	D	M	M	Y	Y	Y	Y

附註

1. 請表明您的投票意願。如無指示，您的代表可於會上自行酌情進行投票或放棄投票。
2. 倘為聯名持有股份，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委任一名代表，但在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之投票（親自或由代表投出）可優先於其他聯名股東。
3. 請簽署本表格及署明日期，並在 2024 年 10 月 1 日正午十二點（盧森堡時間）前透過郵寄（地址為 2a rue Albert Borschette, B.P. 2174, L-1021 Luxembourg）、電子郵件（發送至以下地址：LUXTAOversight@fil.com）或可為該委託書提供佐證的其他電子手段交回富達基金。
4. 您於本表格內提供之資料將由富達或其關係企業持有並於電腦中處理。這可能涉及以網際網路等電子媒體傳輸資料。您的資料將獲保密處理，未經您同意，除非法律要求進行揭露，否則不會向任何其他第三方揭露。
5. 關於大會議程第 5 項（重新推選董事），請注意：倘若董事／候選人於股東年度大會舉行日期或之前退出選舉，您委任其他董事／候選人之相關投票仍將有效。